

朔州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部门	收费项目	资金管理方式	收费及资金管理文件依据
一	自然资源			
		1、不动产登记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物权法》,财税[2016]79号、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、晋财综[2016]53号、晋发改收费发[2016]1008号、财税[2014]77号、财政部2019年第76号公告、财税[2019]53号
二	住房城乡建设			
		2、污水处理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城市排水和污水处理条例》、财税[2014]151号、发改价格[2015]119号、晋财综[2015]20号
		3、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、建城[1993]410号、晋价涉字[1993]177号,财税[2015]68号、晋财综[2015]72号
三	水利			
		4、水土保持补偿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《水土保持法》、财综[2014]8号、发改价格[2014]886号、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、晋财综[2015]87号、晋价涉字[1992]第59号、晋发改价格发[2016]226号、晋发改收费发[2017]569号、晋发改收费发[2018]464号
四	人防			
		5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中发[2001]9号、计价格[2000]474号、晋价房[2003]220号、晋政办发[2008]61号、晋价行字[2008]226号、财政部2019年第76号公告、财税[2014]77号、财税[2019]53号

五	市场监管			
		6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	缴入地方国库	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、发改价格[2015]1299号、财综[2011]16号、财综[2001]10号、价费字[1992]268号、晋价费字[2003]37号、晋价费字[2012]8号、晋财综[2017]22号、晋发改收费发[2019]347号